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6/01 10:58:11 有效保单生成时间: 2021/06/01 11:18:19 电子保单生成时间: 2021/06/01 11:19:22



统一认证

(吉): DZSN2171163624

保险单号: ACHC00GCTP21B033301P

被保险人	长春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MA149JDC4T						
地址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常德路1800号9-3号厂房				联系电话	199****7240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机动车种类	6座及10座以下客车		使用性质	企业用车
	发动机号码	210082356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A84L8MG048896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1UBA1多用途乘用车		核定载客	7人	核定载质量	0.00千克
	排量	1.998 L	功率	169KW	登记日期	2021/06/01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0.00%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叁拾元整 (¥: 1130.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元							
保险期间自2021年6月1日12:00时起至2022年6月1日12:00时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880.00KG	纳税人识别号	91220101MA149JDC4T			
	当年应缴	¥280.00元	往年补缴	¥元	滞纳金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贰佰捌拾元整 (¥: 28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投保次日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网页(www.cpic.com.cn)、客户服务电话(95500)、营业网点核实保单及理赔等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联系本公司。联系方法为: 95500。 2. 本保单保险费为含税金额, 其中不含税保险费1066.04元, 增值税63.96元。 3.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或修复方式进行保险赔付。 4. 太平洋产险全国统一保险消费者投诉维权电话: 95500-3-4。无其它特别约定。						
重要提示	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 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长春中心支公司车商销售团队 公司地址: 长春市新发路258号 邮政编码: 130000 服务电话: 0431-81797607 签单日期: 2021/06/01						

核保: 车商华阳旗奥

制单: 车商华阳旗奥

经办: 陈莹

电子保单专用章



